

# 泉 州 市 教 育 局 泉 州 市 体 育 局 文 件

泉教体〔2015〕13号

---

## 泉州市教育局 泉州市体育局 关于举办 2015 年泉州市中小学生啦啦操 联赛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文体局、泉州台商投资区教育文体旅游局，市直各中小学：

根据 2015 年《福建省中学生足球、定向越野、啦啦操联赛竞赛规程》（闽教办体〔2015〕9 号）文件精神，为了丰富我市中小学大课间活动，泉州市教育局、泉州市体育局决定于 10 月 17 至 18 日举办 2015 年泉州市中小学生啦啦操联赛。现将《2015 年泉州市中小学生啦啦操联赛规程》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参加比赛活动。

附件：2015 年泉州市中小学生啦啦操联赛规程

泉州市教育局 泉州市体育局  
2015 年 8 月 25 日

## 附件

# 2015 年泉州市中小学生啦啦操联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泉州市教育局、泉州市体育局**

**二、竞赛日期：2015 年 10 月 17 日至 10 月 18 日**

**三、竞赛地点：泉州市侨乡体育馆**

**四、竞赛分组与竞赛项目：**

**(一)分组**

1. 小学组（三年级以上）

2. 初中组

3. 高中组

**(二)竞赛项目**

1. 小学组（性别不限）：花球课间啦啦操示范动作

2. 初中组：

(1) 规定动作（性别不限）

花球舞蹈啦啦操规定动作

街舞舞蹈啦啦操规定动作

以上两项啦啦操规定动作，每队只能任选一项，单项成绩分别录取。

(2) 全国校园课间啦啦操（性别不限）

花球课间啦啦操示范动作

花球课间啦啦操自选动作

以上两项校园课间啦啦操动作，每队只能任选一项，单项成绩分别录

取。

3. 高中组：

(1) 规定动作（性别不限）

花球舞蹈啦啦操规定动作

技巧啦啦操规定动作 1 级

以上两项啦啦操规定动作，每队只能任选一项，单项成绩分别录取。

(2) 自选动作

集体花球舞蹈啦啦操自选动作

**五、参加办法：**

(一)比赛分预赛(县级选拔)和决赛两个阶段。

预赛由县(市、区)教育局、文体局负责组织，选出各组别的一等奖2队(初中组花球与街舞各选一队；高中组花球与技巧各选一队)，二、三等奖若干队；决赛由主办单位组织，各县(市、区)的一等奖队伍和市直学校组队参加。

各参赛队以学校为单位组队参加，每个参赛单位可报领队1人，教练员2-3人。

(二)参赛人数：

规定动作、集体花球舞蹈啦啦操自选动作、集体技巧啦啦操为16-18人，全国校园课间啦啦操为24人，运动员替补队员为1-2名。

(三)成套时间：

1. 集体花球舞蹈啦啦操自选动作成套时间不得超过2分30秒；
2. 全国校园课间啦啦操自选动作成套音乐时间为2分30秒-3分30秒；

(四)各队各项均限报1队，每名运动员参赛项目最多不超过2项，且舞蹈啦啦操和技巧啦啦操运动员不得兼项。

(五)预赛为团体赛，决赛为单项赛；

(六)替补队员可以在比赛前24小时向组委会申请更换运动员，但被替代的队员禁止在该次比赛中的任何时间再次参赛；

(七)参赛运动员报名时，必须持有医院或参赛单位出具的健康证明。

**六、运动员参赛条件及资格审查：**

(一)运动员必须是学习努力、品行端正，遵守中学生行为规范，具有本校正式学籍的普通中、小学在校、在读学生。

(二)运动员只能代表学籍所在学校参加比赛，转学时间达一年以上的学

生方可代表学籍所在的学校参赛。

(三)运动员经医务部门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由运动员所在学校认可该运动员适宜参加其报名项目比赛的。

(四)已办理正式选调手续到职业体育俱乐部、体工队、专业队的运动员不得报名参加比赛。

## **七、竞赛办法：**

(一)比赛出场顺序赛前由组委会抽签决定。

(二)比赛音乐：

1. 规定动作由大会统一提供并播放音乐，不接受各队的音乐；

2. 自选动作各队必须自备比赛音乐，用电子版 MP3 格式随报名表发送，文件名标注参赛单位、参赛项目等信息。同时送光盘备用，每张 CD 只允许录入一首比赛音乐，并在封面标注参赛单位、参赛项目等信息。

(三)评分规则：采用 2014 版啦啦操竞赛规则、国家体育总局体操运动管理中心审定。

(四)团体奖项评选资格：

1. 小学组：视参赛队伍情况各设立一、二、三等奖和优秀组织奖若干名。

2. 初中组：须参加规定动作、全国校园课间啦啦操两个项目的参赛单位才有资格参加团体奖项的评选；

3. 高中组：须参加规定动作、集体花球舞蹈啦啦操自选动作两个项目的参赛单位才有资格参加团体奖项的评选；

## **八、团体总分成绩计算与奖励办法：**

(一)单项：

各组别各单项决赛分别录取前八名，不足 8 队（含 8 队），则按减一办法录取；

(二)团体：

1. 各组别按照其“团体奖项评选资格”中规定项目的成绩相加计算团体总分（分别取每项最高分），得分高者团体成绩名次列前。

2. 各组别团体奖分别设一、二、三等奖，并根据实际参赛队伍的情况，分别按照 20%、30%、40% 的比例评奖并颁发奖杯和奖状。

### (三)奖励

1. 获得各组别各单项前八名的运动员颁发获奖证书。

2. 获得各组别团体二等奖以上的教练员将颁发“优秀教练员奖”。

### 九、报名：

请各县（市、区）教育局、市直中小学，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前填报《2015 年泉州市中小学生啦啦操联赛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 twk22767196@163.com，纸质版加盖县（市、区）教育局公章后邮寄泉州市教育局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科（泉州市区东海行政中心 C 栋 322 室，邮编：362000，联系人：宋世杰，电话：22767196。比赛组委会将于 10 月 9 日前召开赛前预备会，具体事项另行短信通知。

### 十、参赛要求：

(一)正式报名后或比赛中不得无故弃权，不得私自替换运动员，否则取消已参赛项目的成绩，因病更换队员，必须有大会医生证明，并在赛前 24 小时递交申请报告，经大会批准后方可参赛。

(二)各代表队需准备 4×8 拍（不含上下场）啦啦操组合动作在开幕式上表演，大会统一播放音乐（速度为 25/10 秒左右）同时准备 100 字左右的本队参赛简介；

(三)比赛开幕式及颁奖均要求选手身着比赛服装，各队请自备校旗两面，规格为 3 号旗，两面印制，一面用于开幕式，一面用于赛场悬挂。

### 十一、本规程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 十二、本规程解释权属于泉州市教育局。

## 2015 年泉州市中小学生啦啦操联赛报名表

单位：

(盖章) 领队：

组别：

序号	姓 名	性 别	全国统一的电子学籍号	花球舞蹈啦啦操规定动作 / 自选动作	街舞舞蹈啦啦操规定动作 / 技巧啦啦操规定动作一级	花球课间啦啦操示范动作 / 花球课间啦啦操自选动作	备 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注 : 请在相应栏目内填写并打 “ ” , 该表格可复印

教练员 : \_\_\_\_\_

联系人 : \_\_\_\_\_ 联系电话 : \_\_\_\_\_ 传真 : \_\_\_\_\_

电子邮箱 : \_\_\_\_\_

---

抄送 : 省教育厅

---

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

2015 年 8 月 26 日印发